

证券代码：873849

证券简称：金牌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5 月 15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4 年 5 月 6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99%股份的股东共青城市农垦集团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请在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金牌股份及下属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计划向各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6000 万元的融资授信额度（其中未包含政采贷授信额度，政采贷授信额度需根据政府项目中标金额进行计算），具体情况如下：

-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农业银行共青支行以抵押/担保方式申请不超过 3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续贷）。
-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西银行共青支行以抵押/担保方式申请不超过 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续贷）。
-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共青村镇银行以抵押/担保方式申请不

超过 1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

4.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农商银行创业支行以抵押/担保方式申请不超过 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

5.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工商银行共青支行以抵押/担保方式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共青城市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共青城市农垦集团有限公司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案函》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8 日